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华依科技

股票代码: 688071

信息披露义务人:秦立罡

通讯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张东路 1388 号领袖之都西区 13 号

邮政编码: 201203

联系电话: 021-61051366

●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持(持股比例降至5%以下)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 2025年7月24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 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 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 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 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 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目 录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1 |
|----------------------|----|
| 目 录 | 2 |
| 第一节 释义 | 3 |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4 |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 5 |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6 |
|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 7 |
|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 8 |
|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9 |
| 第八节 备查文件 | 10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 信息披露义务人 | 指 | 秦立罡 |
|------------------|---|--|
| 华依科技、上市公司、 公司 | 指 |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本次权益变动 | 指 | 信息披露义务人秦立罡先生因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 计划,持股比例由6.48%减少至4.999998%,不再是 持股5%以上的股东 |
| 中国证监会 | 指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 本报告、本报告书 | 指 |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 书 |
| 元 | 指 | 人民币元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

| 姓名 | 秦立罡 |
|-----------|---------|
| 性别 | 男 |
| 国籍 | 中国 |
| 住所 | 上海市浦东新区 |
| 是否取得境外居留权 | 否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境内或境外上市公司的发行在外股份总额百分之五以上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自身资金需求,按照已公告的减持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所致

二、信息披义务人未来十二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根据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5%以上股东及董事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9),秦立罡先生因自身资金需求,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1,271,846 股,拟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5%。其中,拟通过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847,897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减持期间为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且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公司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423,949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5%,减持期间为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除上述尚未实施完毕的减持计划以外,信息披露义务人 没有其他减持或者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 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 5, 495, 8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 48%。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 4, 239, 48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98%,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公司股 | |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公司股 | | |
|-----------|--------------|-------------|--------------|-------------|-----------|
| | 份 | | 份 | | |
| | 股数 (股) | 占总股本比 | 股数 (股) | 占总股本比 | |
| | | 例(%) | | 例(%) | |
| 秦立罡 | 无限售流通股 | 5, 495, 850 | 6. 48 | 4, 239, 485 | 4. 999998 |
| | 合计 | 5, 495, 850 | 6. 48 | 4, 239, 485 | 4. 999998 |

注: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二、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秦立罡先生于 2025 年 7 月 14 日至 2025 年 7 月 24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1, 256, 36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 48%。秦立罡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 5, 495, 850 股变动至 4, 239, 48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 6. 48%减少至 4. 999998%,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 在质押、冻结及其他任何权利限制。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自 2025 年 7 月 14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682,14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80%。除上述减持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其它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 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 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秦立罡(签字):

签署日期: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案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3、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置备于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供投资者查阅。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基本情况 | | | |
|---|---|-------------------------|---------|
| 上市公司名称 |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 上市公司所在地 | 上海市 |
| 股票简称 | 华依科技 | 股票代码 | 688071 |
| 信息披露义务人 | 秦立罡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地址 | 上海市浦东新区 |
|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 量变化 | 增加 □ 減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其他 □ | 有无一致行动人 | 有 □ 无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 否为上市公司第一 大股东 | 是 □ 否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 是 □ 否 ☑ |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 | 让口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 5,495,850股 持股比例: 6.48% | | |
|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 有权益的股份变动 数量及变动比例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 4,239,485股, 持股比例: 4.999998%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数量: -1,256,365股, 变动比例: -1.48%。 | | |

|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 权益的股份变动的 时间及方式 | 时间: 2025年7月14日至2025年7月24日 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 否拟于未来12个月 内继续减持 | 是 ② 否 □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尚未实施完毕的减持计划。除前述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未有明确计划、协议或安排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如信息披露义务人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其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 是否已充分披露 资金来源 | 不适用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 此前6个月是否在 二级市场买卖该上 市公司股票 | 是 ☑ 否 □ |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不适用 | |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 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秦立罡 (签字):

签署日期: